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1、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以3,500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认购北京恒溢永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恒溢永晟”）增资份额，旨在充分借助合伙人专业的投资经验、丰富的企业管理、财务咨询及项目运营经验，通过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优化在资本市场的资源配置，实现较高的资本增值收益。北京恒溢永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主要投资方向为股权投资、投资管理咨询、资产管理等，公司以出资额为限，承担有限责任。

2、公司于2016年11月1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议案》，并签署了《北京恒溢永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合伙企业的基本情况

- 1、合伙企业的名称：北京恒溢永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228MA0099WA61
- 3、企业类型：有限合伙
- 4、成立时间：2016年11月04日
- 5、注册资本：人民币拾万元整
- 6、经营场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兴盛南路8号开发区办公楼501室-1844（经济开发区集中办公区）
- 7、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策划；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 8、经营情况：恒溢永晟从成立起至本公告日无任何经营

三、合作方的基本情况

1、普通合伙人：文光伟

文光伟先生，中国人民大学管理学博士。

出生年月：1963年3月

国籍：中国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世纪城远大园五区*****

身份证号：1101081963*****

职业资格：中国注册会计师

职业经历：曾就职于香港普华会计公司审计部、中国人民大学会计系讲师、中国人民大学商学院会计系副教授、硕士生导师；任北京华谊嘉信整合营销顾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润万东医疗装备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利亚德光电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新疆格瑞迪斯石油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出资情况：认缴出资人民币拾万元整（¥100,000元）

执行事务合伙人与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与其他参与设立投资基金的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2、其他有限合伙人：

有限合伙人一：金诚信矿业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密云区经济开发区水源西路28号院1号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王先成

经营范围：承包与其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矿业管理、为矿山企业提供采矿委托管理和咨询服务；工程勘察设计；矿业技术研究开发、技术转让；承包工程；销售、维修矿业无轨采、运、装矿业设备；机械设备租赁；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建设工程咨询；矿产勘探

出资情况：认缴出资人民币壹亿贰仟万元整（¥120,000,000元）

有限合伙人二：江苏中欣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启东市汇龙镇人民中路683号

法定代表人：胡彬相

经营范围：承包与企业实力、规模、业绩相适应的国外工程项目，对外派遣实施上述境外工程所需的劳务人员，土木建筑、房屋拆除、水电安装、建筑装璜、地基基础、市政道路、隧道、桥梁、污水、供水、热力管道、低压燃气管道、空气净化工程施工，消防管道工程施工、安装，电信设施安装，钢结构制造、安装，工程勘察设计，五金、建筑材料、黄金饰品销售，自营和代理一般经营项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出资情况：认缴出资人民币肆仟柒佰叁拾伍万元整（¥47,350,000元）

有限合伙人三：青海杭氏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住所：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52号6号楼

法定代表人：杭宝根

经营范围：输变电工程专业承包贰级；消防设施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城市及

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贰级、电力设施承装二级、承修三级、承试三级；施工劳务

出资情况：认缴出资人民币叁仟贰佰玖拾万元整（¥32,900,000元）

有限合伙人四：青海鑫建利贸易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青海省西宁市城西区冷湖路27号2幢10楼27-25室

法定代表人：牛春玲

经营范围：煤炭批发；钢材、建材、铁合金、有色金属（不含贵稀金属）、矿产品（不含开采、勘探）、机电设备、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五金、电线电缆、农副产品（不含粮油）、橡胶制品、阀门、工业电器、装饰装潢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收购；自营或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出资情况：认缴出资人民币贰仟万元整（¥20,000,000元）

四、合伙协议的主要内容

1、投资方向：全体合伙人以其全部出资用于按照本协议的规定进行企业管理及咨询、财务咨询以及技术咨询等等。

2、经营管理：执行事务合伙人为合伙企业的执行机构，负责合伙企业的日常管理、运作和经营等事务。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由普通合伙人担任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一名代表代表其执行合伙事务，其他合伙人不得执行合伙事务。

3、出资方式：合伙人均以货币方式出资。

4、存续期限：本合伙企业存续期为30年，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合伙企业的合伙期限可以延长或提前终止。

5、目标认缴出资总额：人民币2.5535亿元。

6、收益分配：经全体合伙人同意，根据合伙企业具体企业管理及咨询的项目以及所产生的不同预期收益，由全体合伙人另行协商约定具体的收益分配方案。

7、退伙机制：

①、在合伙企业存续期间，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有限合伙人可以退伙：本合伙协议约定或全体合伙人另行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经全体合伙人同意；发生该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的事由（包括但不限于重大政策变化）；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为不给合伙企业事务执行造成不利影响，退伙的有限合伙人应当提前三十日通知执行事务合伙人。

如合伙人违反上述约定退伙的，应当赔偿由此给合伙企业造成的损失。

②、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当然退伙：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个人丧失偿债能力；作为合伙人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依法被吊销营业执照、责令关闭、撤销，或者被宣告破产；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8、有限合伙人的权利：

①、监督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或对企业的经营管理提出建议；

②、获取经审计的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报告；

③、对涉及自身利益的情况，查阅有限合伙企业财务会计账簿等财务资料；

④、在有限合伙企业中的利益受到侵害时，向有责任的合伙人主张权利或者

提起诉讼；

⑤、执行事务合伙人怠于行使权利时，督促其行使权利或者为了本企业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提起诉讼。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及对公司的影响

1、对外投资的目的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投资有限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人份额，旨在充分借助合伙人专业的投资经验、丰富的企业管理、财务咨询及项目运营经验，通过向具有良好成长性和发展前景的项目进行投资，优化在资本市场的资源配置，实现较高的资本增值收益。

本次投资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有利于优势资源共享整合，通过合作方的专业投资经验，将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本增值收益，有利于进一步促进公司业务的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2、存在的风险

合伙企业在投资运作过程中将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公司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存在投资失败或亏损等不能实现预期收益的风险。对于本次投资过程中可能出现的各种风险，公司将会积极采取相应的对策和措施进行控制和化解。

公司将严格遵守深交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12号：上市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合作投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该投资事项各方尚未展开实质性的工作，短期内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不会产生较大影响。

六、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 2、北京恒溢永晟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合伙协议。

濮阳濮耐高温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18日